

北京市石景山关于2007年度医师资格考试考务工作的通知

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182/2021_2022__E5_8C_97_E4_BA_AC_E5_B8_82_E7_c22_182771.htm 执业医师专用训练软件《百宝箱》辖区内各有关单位：根据国家医学考试中心《国家医学考试中心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中医师资格认证中心关于2007年医师资格考试考务工作的通知》文件精神，为保证考试工作顺利进行，现将考务工作安排通知如下：一、报名信息管理工作 1、报名方式和时间：全部采用网上报名方式。自2007年3月25日起，考生可登录国家医学考试中心网站（<http://www.nmec.org.cn>），按照《报名须知》在网上填写个人报名信息，并打印《医师资格考试报名暨授予医师资格申请表》，截至时间为2007年4月7日。《2007年医师资格考试网上报名工作日程安排》（附件1）。考生须持以下资料：《医师资格考试报名暨授予医师资格申请表》（申报人人事关系在用人单位的，请在该表中“工作（试用）单位”一栏加盖用人单位公章。若申报人人事关系不在用人单位，请在该表中“工作（试用）单位”一栏，同时加盖人事档案所在单位人事专用章和用人单位公章）、本人身份证（或军官证、护照、港澳台有效身份证件）、毕业证、试用期考核合格证明；执业助理医师报考医师除携带以上证件，还需持《医师资格证书》、《医师执业证书》到相应考点进行确认。务请考生在网上报名时上传个人jpg格式照片。 2、考点初审考生报名资格工作截止时间为2007年4月30日。二、考试收费 根据北京市物价局、北京市财政局《关于本市医师资格考试报名费和医师实践技能考试费标准的函》（京价（收）字

）[2000]224号）文件规定的收费标准：1、医师资格考试报名费每生20元（含助理医师），医师资格考试费每生100元；助理医师资格考试费每生80元。2、根据国家计委、财政部（计价格[1999]2267号）和卫生部（卫规财发[2000]第5号）文件规定，考生在参加医师资格考试和注册之前必须进行实践技能考试，具体收费标准如下：临床（含公共卫生）类医师实践技能考试费每生180元；口腔医师专业医师实践技能考试费每生280元；中医医师实践技能考试费每生260元；传统医学师承和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费每生100元。请各有关单位及个人密切关注国家医学考试中心网站

（<http://www.nmec.org.cn>）及北京市卫生人才网

（<http://www.bjwsr.org>）。如有相关问题，请致电区卫生局医政科咨询。联系电话：68873994 联系人：郭振玲 附件1

：2007年医师资格考试网上报名工作日程安排时间 工作安排
3月25日前 通知考生网上报名 3月25日-4月7日 考生网上报名 4月9日 考点下载报名数据 4月10日-4月25日 组织考生现场报名
转贴于：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